國立嘉義大學
學位服借用單

借用對象：□畢業生

□教師(限畢業班之院長、系主任、導師借用)

借　　用　　數　　量			
借 用 種 類	外　　袍	帽 子（含 帽 穗）	披　　肩
□A 學士服			
□B 碩士服			
□C 博士服			

借用期間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起至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止。(共_____元)

於借用期間借用人應盡責保管，保持學位服之完好。如於返還時有遺失或損壞情事，借用人願依樣式製作賠償。

此　　據

借用單位（教師借用）		借用班別(畢業生借用)
借用單位： 借用單位主管（簽章）： 借用人（簽章）：		借用班級： 借用人(班代)（簽章）： 學號: 手機號碼:
借用注意事項	1、 本校所提供予教師之學位服係本校畢業博(碩)士生之服裝，非各教師原畢業學校之博(碩)士服。 **2、 教師借用學位服之清潔費依據本校學位服管理要點第九點，應由各所屬單位支付，故請併填製經費流用申請表(資產組網頁下載)，辦理借用。** 3、 學位服儲藏處所可能含有樟腦丸製品，學位服交付患有蠶豆症之使用者前，應先拆封吊掛於通風處使樟腦丸氣味散盡。	1、 申請時請併填**學位服借用登記表**及**學位服切結書**，詳細記載借用人之學號、姓名及聯絡電話。 2、 借用時借用人請攜帶**學生證**。 3、 借用時請一併繳納清潔費，**學士服每套 150 元，碩士服每套 150 元，博士服每套 220 元**，取得收據後至各校區負責單位辦理洽借手續。 4、 學位服儲藏處所可能含有樟腦丸製品，學位服交付患有蠶豆症之使用者前，應先拆封吊掛於通風處使樟腦丸氣味散盡。

返還日期：　　簽　　收：